

证券代码：600584

证券简称：长电科技

公告编号：临 2022-022

##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6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通知，于 2022 年 4 月 13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表决截止时间为 2022 年 4 月 13 日下午 2 时。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 3 人，实际表决的监事 3 人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表决通过了相关的议案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及其摘要的议案，其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制度规定；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。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亦不存在强制员工参与的情形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，有效地将股东利益、公司利益和核心管理团队利益结合在一起，增强员工归属感和责任感，有利于提高公司凝聚力和综合竞争力，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。关联董事在审议该议案时均已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2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关联监事沈阳先生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**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》**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，其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制度规定，能够保证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，确保员工持股计划规范运行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，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关联董事在审议该议案时均已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2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关联监事沈阳先生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**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**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《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（以下简称“本激励计划”）及其摘要的议案，其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制度规定；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。本激励计划的实施将有利于公司建设多层次、长效的人才激励机制，完善公司薪酬考核体系，充分调动公司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，使各方共同参与公司发展，促进公司持续、稳健的发展，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**（四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》**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《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》，其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制度规定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，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**（五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》**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江苏长电科技

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的任职资格，符合公司《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》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，其作为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！

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三日